



ETS GROUP LIMITED

易通訊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中期報告: 8031

2025
中期報告





混合產品

紙張 | 支持
負責任的林業

FSC
www.fsc.or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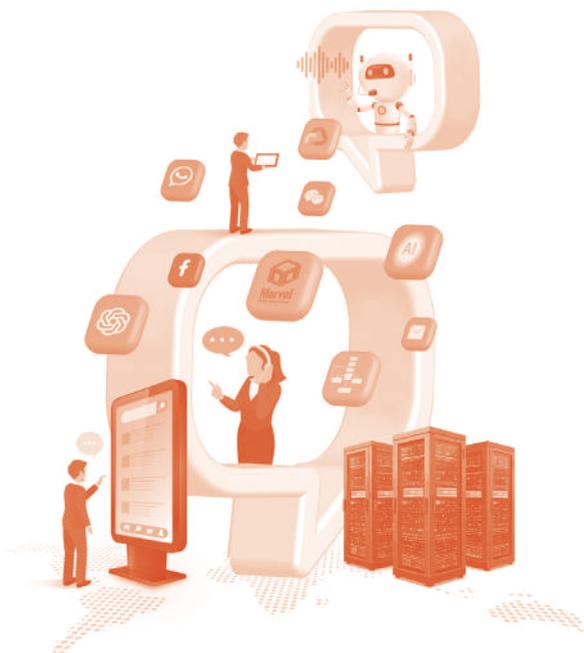
FSC® C004888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的特色

GEM的定位，乃為中小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的市場，此等公司相比起其他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帶有較高投資風險。有意投資的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的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

由於**GEM**上市公司普遍為中小型公司，在**GEM**買賣的證券可能會較於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的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GEM**買賣的證券會有高流通量的市場。

本報告的資料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易通訊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的董事(「董事」)願就本報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所信，本報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騙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報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財務概要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收入總額約為**42,625,000**港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之收入總額約**42,768,000**港元減少約**0.3%**。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976,000**港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2,825,000**港元減少溢利約**65.5%**。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盈利為約**0.33**港仙(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盈利：**0.96**港仙)。

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同期的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入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3	42,625	42,768
其他收入		1,625	6,921
僱員福利開支	4	(37,974)	(35,360)
折舊及攤銷		(1,762)	(839)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虧損		(129)	(123)
其他經營開支		(3,348)	(10,353)
經營溢利		1,037	3,014
財務費用		(61)	(12)
除稅前溢利	5	976	3,002
所得稅開支	6	-	(177)
期內溢利		976	2,825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976	2,82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976	2,82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入總額		976	2,82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港仙)		0.33	0.96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633	766
使用權資產		1,455	2,599
無形資產		1,429	1,470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203	332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財務資產	9	-	-
其他應收款項	10	-	2,77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	1
		3,721	7,938
流動資產			
合約資產		-	3,43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0	19,036	18,290
可收回稅項		363	363
定期存款		33,00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	19,553	49,523
		71,952	71,614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1,968	1,94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2	10,767	14,480
即期所得稅負債		18	18
租賃負債		1,536	2,343
		14,289	18,785
流動資產淨值		57,663	52,829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61,384	60,767



		於二零二五年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附註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14	14
	租賃負債	-	359
		14	373
	資產淨值	61,370	60,394
13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956	2,956
	股份溢價	3,488	3,488
	儲備	54,926	53,950
	權益總額	61,370	60,39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可換股 債券儲備 千港元	合併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及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的結餘	2,956	3,488	-	25,624	10,817	42,885
期內溢利	-	-	-	-	2,825	2,825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	-	-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2,825	2,825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 結餘(未經審核)	2,956	3,488	-	25,624	13,642	45,71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及二零二五年 一月一日的結餘	2,956	3,488	-	25,624	28,326	60,394
期內溢利	-	-	-	-	976	976
期內其他全面收入	-	-	-	-	-	-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976	976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的 結餘(未經審核)	2,956	3,488	-	25,624	29,302	61,37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3,874	8,278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	(32,678)	(23,259)
融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	(1,166)	(134)
現金、現金等價物及銀行透支減少淨額	(29,970)	(15,115)
期初現金、現金等價物及銀行透支	49,523	26,587
期末現金、現金等價物及銀行透支	19,553	11,472



財務資料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九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一二年一月九日(「上市日期」)於聯交所GEM上市。

2.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本集團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GEM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基準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就該等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準則而言，採納該等準則對本集團當期及過往期間業績及財務狀況的編製和呈列方式並無重大影響。就該等尚未生效且並無於過往會計期間提早採納的準則而言，本集團正評估該等準則對本集團業績及財務狀況的影響。



3. 分部資料及收入

董事審閱本集團的內部財務呈報及其他資料，同時亦獲取其他相關外部資料以評估表現並分配資源，且經營分部乃參考該等資料而確定。

可呈報經營分部主要從下列香港業務單位產生收入：

- (a) 外包呼入客戶聯絡服務；
- (b) 外包呼出客戶聯絡服務；
- (c) 人員派遣服務；
- (d) 客戶聯絡服務中心設備管理服務；
- (e) 與信貸融資有關的金融服務，包括商業及個人借貸（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終止經營）；及
- (f) 「其他」分部主要包括系統及軟件銷售、許可服務費收入、系統維護費收入及人事服務。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外包呼入 客戶聯絡 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外包呼出 客戶聯絡 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人員派遣 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客戶聯絡	(已終止 經營業務)		總計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服務中心 設備管理 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金融服務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其他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	6,506	-	28,567	1,542	-	6,010	42,625
分部業績	527	-	2,829	278	-	1,450	5,084
折舊及攤銷	173	-	440	104	-	393	1,110
分部總資產	2,765	-	8,461	501	-	2,803	14,530
分部總資產包括： 資產(金融工具除外)	143	-	363	86	-	325	917
分部負債總額	1,660	-	4,290	404	-	1,585	7,939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外包呼入	外包呼出	人員派遣	客戶聯絡 服務中心 設備管理	金融服務	其他	總計
	客戶聯絡 服務	客戶聯絡 服務	服務	服務	服務	服務	服務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	8,421	-	26,768	3,312	12	4,255	42,768
分部業績	824	-	1,494	861	6,182	976	10,337
折舊及攤銷	122	-	184	172	-	56	534
分部總資產	1,483	-	6,066	880	7,333	407	16,169
分部總資產包括： 資產(金融工具除外)	57	-	86	80	-	26	249
分部負債總額	1,492	-	3,561	405	-	1,043	6,501

分部業績與除稅前溢利的對賬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可呈報分部的分部業績	5,084	10,337
未分配：		
其他收入	1,625	172
其他虧損－淨額	(129)	(123)
折舊及攤銷	(652)	(318)
財務費用	-	-
企業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4,952)	(7,066)
除稅前溢利	976	3,002

4. 僱員福利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津貼	36,762	34,258
退休金成本－界定供款計劃	1,575	1,467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包括董事薪酬)	38,337	35,725
減：於遞延開發成本內資本化的金額	(363)	(365)
	37,974	35,360

5. 除所得稅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各項：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14	231
使用權資產折舊	1,144	140
無形資產攤銷	404	468
折舊及攤銷總額	1,762	839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100	1,218
研發成本	404	468

6. 所得稅開支

香港利得稅已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於香港產生或源自香港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二四年：16.5%)的稅率計提撥備。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所得稅	-	177
遞延所得稅	-	-
	-	177

因並無重大時間差異，故並無於財務報表中作出遞延稅項撥備。

7. 中期股息

董事局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8. 每股盈利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i)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綜合溢利約976,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2,825,000港元)；及(ii)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95,625,000股(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295,625,000股)計算。

由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每股攤薄盈利與每股基本盈利相等。

9.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財務資產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上市股權投資	-	-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多媒體客戶聯絡服務及客戶聯絡中心系統產生 之應收款項	23,122	19,075
減：虧損撥備	(10,753)	(10,721)
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12,369	8,354
其他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6,670	12,709
減：虧損撥備	(3)	(3)
	6,667	12,706
	19,036	21,060

本集團銷售的平均信貸期為30日。貿易應收款項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至30日	10,357	5,609
31至60日	687	1,539
61至90日	1,401	666
超過90日	10,677	11,261
	23,122	19,075

1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銀行現金按基於每日銀行存款利率的浮動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存放於信譽良好且近期並無拖欠記錄的銀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銀行現金存款及手頭現金。

12.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	-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767	14,480
	10,767	14,480

13. 股本

	普通股數目	每股面值 0.01港元的 普通股 千港元
法定股本	5,000,000,000	50,000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5,000,000,000	5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	295,625,000	2,95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295,625,000	2,956

14. 關聯方交易

除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其他位置所披露的交易及結餘外，本集團於期內訂立以下重大關聯方交易：

關聯方名稱	交易性質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星粵發展有限公司	物業租賃開支	-	436
福湖投資有限公司	物業租賃開支	-	61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薪金及短期僱員福利	305	240
離職後福利	3	3
	308	243

15.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概無任何或然負債。

16. 批准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於二零二五年八月七日由董事局批准。



中期股息

董事局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二零二四年：無)。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及前景

本集團主要從事提供全方位多媒體客戶聯絡中心服務以及系統解決方案的業務。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活動包括提供外包呼入及呼出客戶聯絡服務、人員派遣服務、客戶聯絡中心設備管理服務及全渠道客戶聯絡中心系統。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本港經濟呈現穩健增長，主要由貨品及服務出口的顯著增長所帶動。然而，在中國及美國之間持續的地緣政治緊張局勢以及不可預測的國際貿易政策下，宏觀經濟狀況仍然受到挑戰。因此，本港營商氛圍日趨審慎，導致擴張計劃及業務活動受到更多限制。

另一方面，儘管政府統計處的資料顯示，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止三個月內，經季節性調整的失業率輕微上升至**3.5%**，但本地勞工市場繼續在聘請客戶聯絡服務中心員工及其他公司職位方面仍然面臨挑戰，導致工資及初始招聘成本上升。該等高昂的招聘費用及工資對我們的利潤率構成影響。因此，管理層已更加重視人才挽留計劃，旨在留住富有經驗的僱員，以助降低僱傭成本。

於回顧期內，我們專注發展系統解決方案業務。本集團已跟多間本地人工智能公司緊密合作，以將人工智能技術整合到我們的客戶聯絡服務中心系統及服務。我們能夠運用人工智能技術實現全自動化的客戶服務，並透過人工智能聊天機械人、語音機械人、虛擬助理及預測分析處理一般查詢，從而提升客戶聯絡服務中心的營運效率與生產力。管理層相信，該項新科技將使我們能夠為客戶提供更具競爭力的服務。



展望未來，全球經濟環境的不確定性繼續為本地商業活動帶來挑戰。相反，相對較低的失業率突顯出本地經濟的韌性。管理層對本集團二零二五年的財務表現抱審慎樂觀態度。具體而言，在將人工智能技術整合到我們的客戶聯絡服務中心系統後，我們預期創新發展將為業務帶來新動力。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

於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投資元證集團有限公司(「元證」)的1,000,000股股份(「認購股份」)，佔元證經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擴大後已發行股本約40%，代價為1,000,000港元。元證為一間非上市公司，透過專業的流程管理服務提供資產代幣化方面的諮詢服務。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1,000,000股股份，賬面值約為203,000港元。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列賬的財務資產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的賬面值 千港元
投資說明	
按成本列賬的非上市股本證券(FAFVTPL)	—

FAFVTPL

二零一九年，本集團以約2,000,000港元收購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非上市公司雲購有限公司(「雲購」)合共2,470股股份，佔雲購全部已發行股本約18%。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計入二零二零年FAFVTPL投資減值後，持有2,470股無賬面值股份。



根據特別授權發行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用途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發行可換股債券所得款項淨額的動用情況呈列如下：

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所得款項淨額的擬定用途 千港元	於	於	於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餘下結餘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所得款項淨額的實際用途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 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餘下結餘 千港元
擴大財務服務業務	6,200	-	-	-
一般營運資金	5,017	-	-	-
總計		-	-	-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根據該公告所載的分配方式悉數動用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財務回顧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未經審核總收入約42,600,000港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總收入減少約200,000港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42,800,000港元)。

本集團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24.2%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1.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溢利約2,800,000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溢利約1,000,000港元。



收入及分部業績

外包呼入客戶聯絡服務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外包呼入客戶聯絡服務錄得收入約**6,500,000**港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減少約**22.6%**(二零二四年：約**8,4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分部業績約為**5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800,000**港元)。外包呼入客戶聯絡服務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9.8%**下降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8.1%**。

外包呼入客戶聯絡服務收入之減少，主要由於期內我們客戶銷售訂單減少所致。

人員派遣服務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員派遣服務分部錄得收入約**28,600,000**港元，與二零二四年同期相比增加約**6.7%**(二零二四年：約**26,800,000**港元)。

人員派遣服務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分部業績約為**2,8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1,500,000**港元)。人員派遣服務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5.6%**上升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9.9%**。

人員派遣服務之收入增加主要由於期內客戶的人員派遣服務需求不斷增加所致。人員派遣服務毛利率上升主要是由於預期信貸虧損減少所致。



客戶聯絡服務中心設備管理服務

截至二零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客戶聯絡服務中心設備管理服務錄得收入約1,500,000港元，與二零二四年同期相比減少約53.4%(二零二四年：約3,3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分部業績約為3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900,000港元)。客戶聯絡服務中心設備管理服務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26%下降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8%。

客戶聯絡服務中心設備管理服務收入的減少主要由於客戶減少服務需求所致。

其他

「其他」分部主要包括偉思客戶聯絡中心系統相關之許可及系統維護服務、系統及軟件銷售(「偉思相關其他服務」)。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偉思相關其他服務錄得收入約6,000,000港元(二零二四年：約4,300,000港元)。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於偉思相關其他服務分部錄得毛利率約1,5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錄得毛利率約1,000,000港元。毛利增加主要由於偉思相關其他服務需求增加。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6,900,000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約1,600,000港元。其他收入為自減值虧損收回的收入、來自出售基業信貸之承兌票據利息收入，以及銀行利息收入。其他收入大幅減少乃由於所收回的財務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減少。

其他營運開支

其他營運開支主要包括預期信貸虧損、核數師酬金、保險、法律及專業開支、與短期租賃及差餉相關的開支、維修及維護、分包開支、電話開支、差旅、酬酢及水電開支。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本公司錄得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1,000,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2,800,000港元。溢利減少乃主要由於所收回的財務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減少所致。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個期間，本公司已遵守GEM上市規則附錄C1中企業管治守則(「守則」)載列的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其條款不遜於GEM上市規則第5.48至第5.67條所載的交易必守標準。經向董事(包括一名於回顧期間在職的前任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及前任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均遵守證券交易的交易必守標準。



董事收購股份之權利

除購股權計劃外，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概無參與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透過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權證而獲益，亦無董事或其配偶或未滿十八歲之子女擁有任何權利可認購本公司之股份或債權證，或概無已行使有關權利。

購股權計劃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購股權根據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四日獲本公司股東有條件採納並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六日成為無條件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獲授出、行使、到期或失效。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就董事所知悉，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股東／控股股東於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之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亦無與本集團存在任何其他利益衝突。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或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任何該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本公司要求保存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所指之董事進行證券交易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董事／主要 行政人員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之 百分比
鄧耀昇	已故鄧成波先生 遺囑的遺囑執行人 或遺囑管理人	公司權益	210,000,000 (附註)	71.04%

附註：根據已故鄧成波先生的遺囑，該等權益由萬士達企業有限公司持有。鄧成波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辭世且其於該等股份的權益構成其遺囑的一部分。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概無董事及／或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被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登記於該條所指的登記冊內的其他權益或淡倉，或根據GEM上市規則第5.46至5.67條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其他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或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或淡倉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以下人士(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的權益：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董事／主要 行政人員姓名	身份	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 相關股份數目	於二零二五年 六月三十日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之 百分比
鄧耀昇	已故鄧成波先生 遺囑的共同遺囑 管理人	公司權益	210,000,000 (附註1)	71.04%

附註：

1. 根據已故鄧成波先生的遺囑，該等權益由萬士達企業有限公司持有。鄧成波先生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四日辭世且其於該等股份的權益構成其遺囑的一部分。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據董事所知，概無任何其他人士（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的條文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及／或淡倉，或須記錄於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帶權利可於任何情況下在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5%或以上的權益。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並認為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乃符合香港公認會計原則、聯交所及法律規定，且已作出充分披露。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優先購買權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且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承董事局命
易通訊集團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鄧耀昇

香港，二零二五年八月七日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鄧耀昇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黃錦泰先生、鄭玉瑩女士及曾莉梅女士。

本報告由刊登之日起最少七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內及於本公司網站www.etsgroup.com.hk刊載。